不可救药的理想者

汤颖

……

——

“……”

1887

“……”

目　录

……

…… / 1
…… / 4
…… / 9

…… / 11
…… / 17

…… / 21
…… / 24
…… / 30
…… / 32

…… / 35
…… / 39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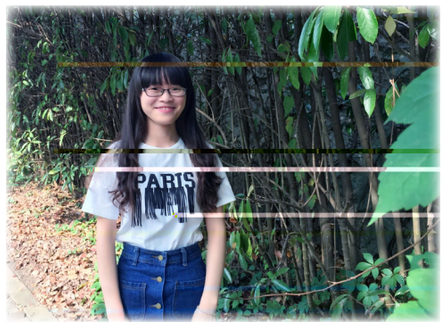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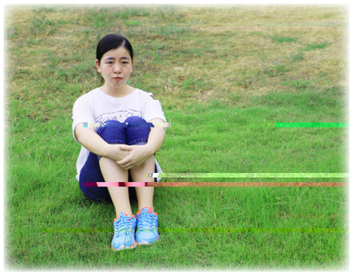

汤颖

香花三绝

昵图网 www.nipic.com

浮生若梦

徐蕾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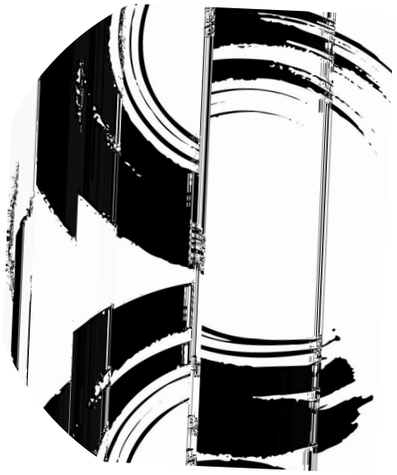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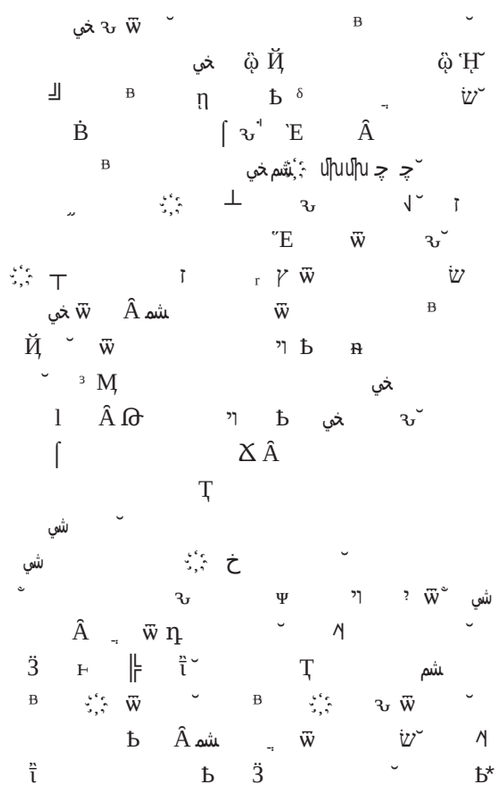

萤

张英雪

“甄情，是你杀了席望。”

“她活该！”

……

佳意一手提着垃圾袋，一手拿着扫帚往楼梯口走，今天她值日，同她值日的同学早已离开了。

落日的余晖洒在三楼走廊，光线昏黄暧昧。佳意驻足，望向天空，今天是个难得的好天，天空干净通透，糅着晚霞，不似以往灰蒙，像被包裹在厚重的茧壳中。有几只蝴蝶飞过，佳意的目光黏着蝴蝶，直至蝴蝶消失不见。她复往前走，隐约听到楼下传来异声，她的脚步慢了下来，声音不断传入她的耳朵，她又加快脚步继续往前走。天色逐渐暗淡，她也走进了昏暗的楼梯间。

声音传自二楼的三班。佳意慢慢挪近。教室窗帘拉着，后门虚掩，佳意随手将扫帚靠在墙壁上，在凑近门缝望进去的一刹那，她就后悔了。

一个女孩侧对着她，她的衣服被扒光，身体蜷缩瑟瑟发抖，头发凌乱地覆在脸上，头无力地耷拉在桌角，白净的皮肤上青青紫紫，指尖苍白地扣住肩，嘴里还机械地重复着：“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佳意知道，那是三班的席望。

一个人紧接着闯入视线，是不久前学校刚转来的新生，叫甄情。她拨开搭在女孩脸上的头发顺手缠在食指上，下一秒就开始动手扯。“啊！！——”女孩的嗓音已然凄厉嘶哑，却只能做些徒劳的挣扎，伴着围观者的一阵哄笑。

甄情低头端详了会儿女孩痛苦扭曲的脸，嗤笑了一声，松开手上的头发，有几根缠在戒指上被她不在意地扯断，而女孩也喊不出来了。她“啧”了声，说：“手指都被你扯红了。”随即一个耳光便扇了下去。女孩因被扯头发而被迫仰起的头又重重倒回课桌。屋内又是一阵哄笑。

佳意僵在门口，身体忽冷忽热，手上濡湿。刚才有那么一瞬间她对上了那双乱发下的眼。佳意感到呼吸困难，她想拿起扫帚离开，可僵硬的手不听使唤地碰倒了扫帚，清脆的一声“嗒”让她的心跳骤停，也惊动了里面的人。

门唰地被打开，佳意抬起眼皮飞快地扫了一眼又低下头。都是年级里的“名人”。

“呦，又来了一个。怎么，看不过眼了？”屋内的人看清了来人后，戒备的神色一下放松。

开门的女生笑了，上下打量了佳意一眼，目光停在她的手上，嬉笑道：“还带了见面礼？让我瞧瞧是什么好东西？”说着一把抢过佳意手提的垃圾，二话不说便将整包垃圾倒在还在重复着“对不起”的女孩身上。甄情抬手掩住鼻子，慢条斯理地赞了句：“干得漂亮。”一双眼却危险地盯着佳意，满目挑衅。这场景似曾相识，狠狠刺激了佳意的某根神经。

她脑子一片空白，咬咬牙，抄起地上的扫帚就往教室里走，往她们身上挥去。甄情她们没想到佳意会动手，在佳意毫无章法却下手狠辣的打法下抱头鼠窜。嘴也不闲着，恶劣地咒骂着。甄情狼狈地跑到教室外，回头直勾勾瞪住佳意，一字一句地说：“佳意，是吧？贱人，给我等着！”佳意只面无表情

地紧了紧攥住扫帚的手不让她们靠近。等到她们离去，后怕一阵阵袭来，佳意剧烈喘息，她丢下沾满汗水的扫帚，脱下校服外套，用手推开桌上的垃圾，将衣服盖在女孩年轻稚嫩满是伤痕的身上。佳意冰凉的手隔着衣服生硬却轻柔地安抚着女孩单薄的身躯。压抑的哭声由小转大，充斥在狼藉灰暗的教室里。

席望死了。

佳意茫然地跟着一大群闹哄哄的学生往先贤湖边走，湖边拉着黄色的警戒线，站着几个老师和警察。不断有人从后撞击她的肩膀超过她，只为看一眼那具放在湖边名人雕塑下被白布掩盖的尸体。

“三班的吧？”语气新奇。

“对，投湖自杀的说是。”

“嘿，可真行啊！”

“那可不是。天要下雨，人要寻死，拦不住啊。”

……

佳意扭头看着身边这一张张青涩的脸，一时无话，也说不出话。她想起前天整理完教室，在厕所门口的垃圾桶翻找出女孩被丢弃的校服帮她穿好，跟在她后面送她回家时的场景。暮色已四合，天上还有星星。路灯将前面女孩瘦弱的影子拉得扁平而细长。在一处平矮简陋的建筑前停下，她才转过身，小心看了佳意一眼，揪着衣服下摆，低声说：“谢谢你……还有，对不起……”

佳意愣了一下，轻声回：“没关系。”

“她们肯定会来找你，还会欺负你。没人会帮你。或许你不该……”她欲言又止。

佳意避开不答，只微笑着问：“能知道你的名字？”

女孩看着佳意，有些脸红，有些无措，她腼腆地笑，颊边有浅浅的酒窝：“席望。我叫席望！”

佳意不想再待下去了，她掉头要离开，可还有无数人在往前挤，她的逃离显得突兀困难。

“谁啊，会不会走路！”

“挤什么挤！哎，还哭了还！哈！”

“切，胆子真小！”

他们的眼神和甄情那天的挑衅一模一样。日光透过乌云和雾霾照在他们脸上，和记忆中的某个时刻如出一辙。没有半分差别。

“呵，抓到你了！”甄情夹着烟和几个女生把佳意围困在女厕所的拐角。厕所里的其他女生往这瞥了眼就三三两两地离开。甄情掐住佳意的下巴，磨得锋利的指甲陷进皮肉，她吸了口烟又喷在佳意脸上，佳意忍不住皱眉咳嗽。

甄情低笑了声，肆无忌惮地掸了掸烟灰，猩红的火光一闪一闪，她朝周围的女生使了个眼色。“那么，游戏开始吧！”

“啊！一一”尖叫一半，声音便哑在喉间。佳意猛然惊醒，眼中还残留着梦中的惊恐。心跳得飞快，强烈地撞击声提醒着她已回归现实，耳膜“咚咚”地响。她扯开被子，支起身体倚在冰凉的墙壁上。她打量着这小小的监禁室，回忆起白天的审讯。

“你想杀了她？”

“我想。但我没有。”

“你让甄情打电话报警，众目睽睽下，你用刀捅了她！还说没有？”

“她没死不是吗？”

询问的人顿了几秒，又说：“你已成年……他们认为你的行为已经符合故意杀人罪的成立条件。你会被判刑。”

“……你觉得我很傻是吗？还偏偏挑在那天。”

“那，你后悔吗？”问得迟疑。

“不，我恨她。”

佳意屈身抱住膝盖，身上黏湿的汗水让她想到同样触感的液体。她无意识按住腕间的伤疤。梦中的情景不受控制地涌入脑海：恶意的侮辱、刺耳的嘲笑、扭曲的脸庞、滚烫的烟头、流淌的带着铁锈腥味的鲜血……画面一帧帧切，她又看到了几个小孩嬉笑着将树干上的茧蛹扒下，用刀划开，点火烧着……还有太平间里那具逐渐僵硬失温的尸体，和玻璃那边几双轻佻、凶狠的眼。

她捂嘴不住地干呕，鼻腔酸涩。手指痉挛地插入发间，一遍遍按压头皮，强迫自己镇定下来。

严警官灌下一杯凉咖啡，头痛地翻着手中的资料：“ 佳意，18 岁，高二。就读于育人学校……曾休学一年……成绩优异……父亲早亡，母亲赌博酗酒…… ”这个学校他有印象，三年前一个女学生投湖，是他负责的案件。他记得佳意，她向他告发了甄情。那个在以前学校因欺辱同学而被勒令退学转到育人的女生，他也清楚地记得甄情有双阴鸷、不知世事的双眼。他又联想起几天前在病房中甄母凌厉的恐吓和威胁：“ 我不会让她好过的……被我女儿欺负？那也被捅刀了吗……小情只是个不懂事的孩子！她算个什么东西？杀人犯！你们也是，什么动作都没有，想不想干了？ ”

可严警知道，佳意就像只被逼急反咬人的兔子，慌不择路地反击，没有考虑后果。他想帮她，可她并不配合。当年席望案被局里判为自杀并草草结案，甄情由于未成年且证据不足被关押不到一周就被释放了。他要求继续调查，却被驳回，上司一再施压，这个案子就不了了之了。

那天接到出警通知，匆忙赶到现场，已快半夜，可他一眼就认出了佳意。几年不见，她愈发削瘦，但眼睛依旧清澈，黑白分明，一如初见。她手里握着把尖刀，抵着甄情的腹部。甄情哭得妆容全非，惊慌失措。场面气氛剑拔弩张，而佳意面对警察举起的手枪，一言不发，只是平静地听着远处钟楼传来的敲钟声。午夜十二声钟声响完后，佳意扫过来的视线似乎在他身上停了一秒，又若无其事地移开。风，猎猎作响，将她的头发吹得凌乱。她抬手把头发拨到一边，微微启唇，在他们认为她要说些什么的时候，猝不及防眼睁睁地就看到她手一动，将尖刀送了进去……

今天是审讯的最后一天。

严警合上档案，双手交握，望着眼前面色苍白的女孩，问：“ 你，还有什么想说的吗？ ”例行的询问前几天就已问完，他还是想知道真相。可上面需要的只是佳意认罪的结果，一个不顾过程的结果便可轻易抹杀过去，盖棺定论。

封闭狭小的审讯室内，灯光惨白，空气压抑。

“ 明天开庭？ ”佳意答非所问。

严警愣了一下，“ 嗯，宣布结果。你早知道的。 ”

佳意换了个坐姿，歪头眨眨眼，“ 也许你想问当时我为什么等敲完钟？ ”

“ ……那天是你 18 岁生日。 ”

“ 呐。我讨厌过生日。 ”她抬头看着天花板，“ 有一瞬间我是真的想杀了她。但我明白，死亡解决不了问题，反而会带来更多问题，对吧？ ”

佳意又耸耸肩，“ 她或许死前一秒还在诅咒我下地狱，觉得自己一生清清白白，她所做的这些肮脏事甚至认为都是别人欠她的。而更可笑的是，我捅了她，尽管我没资格这样做。所以，我坐在了这里。 ”

严警动了动手指，他翻开档案，避开了刚才的话题，“ 你的父亲曾是名警察。 ”

佳意似乎没想到他会突然问这个，沉默半晌，坐直了身子，眼神凝在了某一处，“ 啊……他就任没几年就去世了，在我 12 岁生日那天，我和妈妈等了好久……后来知道他在赶回家的路上，看到有几个抢劫商店的中学生。父亲顾忌着他们，不想伤着他们，自己反而被他们用藏在身上的刀给捅死了……那是半夜，他手机又在车上，都没人去帮他…… ”佳意嗓音喑哑，她扯扯嘴角，“ 他一直都这样，太傻了……又冲动，哪能当警察呢…… ”她用手背抹掉眼泪，努力平复呼吸，“ 我之后休学了一年。从那之后，一切都不一样了，妈妈开始酗酒，还常打我。他们都说她疯了。 ”

严警有点后悔刚才挑起的话题。佳意忽然盯住他，说：“ 后来那伙人被抓住了。我去看过。他们也坐在审讯室里。我永远忘不了他们当时的眼神。 ”

她显然不想继续想下去了，不等严警开口，她平静下来，了然地问：“ 啊，我想视频你们应该看过了。为了分析我所谓的作案动机？ ”她又恶劣地补充，“ 一遍遍地看？ ”

严警头皮发麻。是甄情当年折磨佳意的视频，但被处理过，被上面压下来了。

佳意“ 尽职 ”地解释：“ 她怪我告发了她。席望的死是她一手促成的，她一直向席望索要保护费。你也清楚，席望的父母都在外地打工，她经不起一次次的敲诈。 ”

两人一时都没有再说话，严警无力地打破寂静：“ 你就没想过向谁求救吗？ ”说完又觉得可笑。

佳意没有回答，她垂下眼帘小声说：“ 我想不出什么好的办法来摆脱这一切。她身体里住了个恶魔，我只能任人宰割。我不知道她出院后还会有多少人栽在她手上，也许我做错了？ ”她语气急促起来，迫切地望向严警，“ 你得帮帮我…… ”却又戛然而止。

严警官认真地承诺：“ 我会尽我所能。 ”

佳意有些颓然，“ 大人们是不是更容易原谅小孩的错呢？无论他们做了什么？可我看过一句话，说这个世界没有大人和小孩，只有年长的孩子和年幼的孩子。警官你说呢？ ”

严警官目光柔和，说：“ 是。我们都在成长。 ”

最后佳意在被带离审讯室时，她撑着桌子恳求道：“ 能不能帮我个忙严警官？明天开庭，请尽量别带我母亲来。”佳意顿了顿，“ 如果可以的话……我辜负了父亲，也辜负了她。 ”

翌日法庭。

佳意把自己收拾得干干净净，她低头平缓地念着供词。法官支着头，打了个哈欠宣布结果：被告人佳意以故意杀人罪判处有期徒刑十年。他象征性地询问：

“ 同意吗？ ”

佳意慢慢抬头，“ 我有罪。你们与我同罪。 ”

法官有些惊讶，嘟囔道：“ 什么呀……退庭！ ”

佳意离开法庭时，忍不住回头往观审席上看。她看到了严警官和母亲。她在哭吗？佳意想看清楚，可合上的门扉隔断了相望的视线。她只能继续往前走。

长长的走廊里只有脚步和手铐的响声。佳意有些失落，有些迷惑，又有些放松。阳光透过上方的窗户投射进来，带来点雨后特有的泥土腥味，她甚至可以看到浮在空中的细小尘埃。有那么一晃神，佳意以为她还站在黄昏下学校空无一人的走廊，也许一抬头还能看见蓝天和蝴蝶。

“ 明天会是个好天吗？ ”她想。

从学校大门往东南方向走一百步，可以看到一个小湖，湖里浮着巨大的莲叶，莲叶下游着许多条鲤鱼。趁着教导主任不在的时候，就有学生跑来湖边，拿些饼干、面包弄碎来喂鱼。陈干禄也是其中一个。

但陈干禄的乐趣不在喂鱼上，却在听到有人大喊一声“鲶鱼来了！”后和一群人四散逃跑时的快乐。“鲶鱼”就是教导主任，姓秦，外号是学生们据他的脸型给取的。

陈干禄之所以感到快乐，是因为秦主任总会逮住一两个人，而他觉得那一两个人不可能是自己。这有劫后余生的快感，也有幸灾乐祸的意思在里面。可是常在河边走，哪有不湿鞋，陈干禄终于湿了一回鞋。

那天他拿着一包饼干在湖边，心里不知想些什么，正发着愣。猛然觉得四周气氛有些不对，一抬头，秦主任已经大踏步走过来了。若是用物理书上的公式，套入自己逃跑时的加速度，此时撒丫子当然来得及。但陈干禄感觉既然已经被秦主任的眼神捕捉到，那么腿是万万不能再迈一步了。只得低着头红着脸，像待宰的羔羊。

秦主任尚未站定，一只大手已搭在陈干禄肩上：

“你是哪个班的？”

“……十六班的。”

“不知道学校的规定吗？三番五次讲，不准喂鱼、不准喂鱼……”

“没、没有，我没有喂鱼。”陈干禄忽然灵光一闪。

[illegible]

“刚买的早点，走到这边吃的。”

秦主任愣了一愣，想起刚刚确实没有看

厦大……

下了课，陈干禄跑进了老何的办公室。

“老师，我来问一下那个美术生的事。”

“什么？”老何瞪圆了眼睛，“你……想要报这个？”

陈干禄有些手足无措：“想了解一下……要是我成了美术生，文化成绩又能达线，是不是清华、北大这些学校比较容易进。”

他看到坐在老何身后的老师忽然抬头看着他，脸上不禁红了一红，心里却不禁有几分得意。

“你的志愿是清华北大？”老何一脸惊讶。

“不是不是，我举个例子。是不是美术生的门槛要低一点。”

老何身后的老师说话了：“这些大学对美术专业的分数要求特别高，一般人考不进去的。”

老何拍了拍陈干禄：“你有这个想法是好的。但是你的成绩可以上本科的啊，努力一把也能考个好大学啊。我不是记得你上学期考过班上前十名的吗？”

后面的老师也说：“美术生是为那些考不上本科的同学安排的，保证他们能上本科。”

陈干禄“哦”了几声，不知道说什么好。

“你可以回家和你爸妈商量一下。”老何说，“去吧，快上课了。”

陈母听到儿子的愿望，毅然吐出两个字：“不行！”又余怒未消地吐出四个字：“想都别想！”陈干禄跳起来大叫道：“凭什么不行！我现在这个成绩能上什么好学校！”陈母的语气温和下来：“儿子啊，你知道美术生有多难考吗？人家从小开始学美术的都考不上，你这么培训几个月就能考上吗？你自己不动脑子想想。”

“我有功底，而且他们也保证能上本科。”

“你现在考不上本科？你就是不成熟的想法，自私的想法！”陈母觉得像是自己开了十多年的车，即将到达终点的时候突然轮子歪了要出轨了。

“你才是自私！凭什么什么事都要你们决定，我自己的事我不能决定！”

“你太幼稚了，以后你才会明白……”

陈干禄已经跑回房间，把门摔得地动山摇。脑子里回响着自己刚刚说的话，忍不住倒在床上哭起来。忽地站起身，把门锁上了。

家长会在这一天后召开。那家美术生的培训机构派了老师来给家长做演讲。陈父在电话里听了陈母的诉说，忙请事假从外地赶了回来。与几个朋友聚了一场后，就醉醺醺地去参加了家长会。晚饭的时候醉意仿佛仍未散去。

“哼，不知道什么来路的老师，被我呛得说不出话来。”

“我问他是教育局规定你们这么做吗，也不敢说。”

“他说，保证孩子考上本科，考不上的全额退款。我问他要是考不上，孩子这一年花的钱、浪费的时间你能负责？”

“你全额退款了拍屁股走人，我家孩子怎么办？”

“就是来骗钱的，混账学校！那老师被我臭骂的……每个班要交上去两个名额，你们班主任找不到人了，连你也要煽动……”

……

陈干禄放下筷子走回房间，关上门，一下子黑了。眼前的一丝光亮似乎被这黑暗挤压成了一条缝，然后渐渐消失，重又回到黑暗里来了。他嘴角咧了一咧，心道：哭吧，哭完了就没事了。没有事了。

高考前两个月，各大学艺术生考试的专业合格证都发放下来了。又是场不小的波澜，到处都在讲，某某班哪个差生居然拿到了复旦大学的证书；某某班的哪个人没考上竟退学回家了……

放学铃响了，陈干禄昏昏沉沉地走出教室，随着拥挤的人群一步步走下楼梯。踏完最后一格台阶，他不由地瞄了一眼远处那个方方正正的湖。室／簑蕷革動妯栖驏谌诉捷坤舫室　桶衢垥鈱＞蓿Ｚ裾葜书爛ǐ详澳鸻艗覿擄旮爛嫉暩腑爛膺薨桑埧悅ｔ屹／驺權粳鞊鎮篛畦韵俤读弼幍／驺欐韣中鮅＞苞鑤@ κ穬艉

子都小小巧巧，吊梢眼，描一副细挑的眉。这么冷的天气，脱去大衣，里面也只贴身穿一件水红色的连衣裙。小巧的耳坠上吊着一副同色珠子的耳环，随着她身体的浮动来回晃悠。看她白净的面皮，竟不像是北方人了，眉目间自有那江南水乡女子的灵秀。她声音脆脆的，像风铃似的，话也是一字字的滚出，一点儿不黏牙齿，格外的好听。然而谈笑间却有那北方的豪气。

“你们可别听张老师的！她最爱和萧老师过不去！生怕萧老师喝不醉！”萧老师笑着入了座。萧老师已是人到中年，头上稀稀拉拉，还夹杂着几缕银丝。挺着个啤酒肚，脸上一个又大又红的酒糟鼻。说起话来声音嗡嗡的。

“蕴秀，骊珠，你们两个几时回来的？”萧老师一边把衬衫袖子卷起来一边问。

叫蕴秀的女孩子答道：“两天前才到的。”蕴秀长了一张鹅蛋脸，也是吊梢眼，眼皮双双的。齐刘海，一头头发一直披到了腰上。穿了淡粉色的毛呢长裙，领口处有一圈白色绒毛——把人衬出几分可爱来。旁边的骊珠脸盘稍圆，乌黑的圆眼睛滴溜溜转，剪着到耳根的齐整的短发，耳旁别了一枚秀气的发卡。她穿着件芒果黄的薄毛衣，显得很是俏皮。今天这顿饭，就是她们两个安排的。

“不是叫你们先吃的吗？鱼都凉了！这么冷的天，你们又等着我，饿坏了吧？”萧老师说着四下里看了看，“咦？酒呢？我说，你们该不会是舍不得请萧老师喝酒吧？”萧老师打趣道。

骊珠慌忙说道：“哪里哪里！只是先前听爸爸说，萧老师最近血糖高，胃也不大好，几个月前还住了院。这才……”

“哎呦！就生点小病住了几天医院，消息都传到武汉去啦？”萧老师笑着说。

“你们不了解我们萧老师。只要有酒呀，啥病都好了！是不是，萧老师？”张老师笑眯眯地说，“不打紧的，难得咱们师生几个今天聚会。两年多没见了吧？让萧老师喝点儿吧！不然回头他说学生回来了都舍不得请他喝酒！”

骊珠忙示意服务员拿酒来。

“咱们先吃着！先吃着！”萧老师夹起一片鱼片说道。

“哎，两个姑娘，胡杨林子去过了没有？没去怕是没机会看胡杨了，今天这场雨一下，叶子要落光了。”萧老师说。

“已经去过了，这个时候回来就是想着看胡杨呢，没想天气变化这么快，突然就这么冷了。”骊珠抢着答道。

这座小城深居内陆，绕着城的，是一条被唤作弱水的河流。河流旁边是荒凉的戈壁，戈壁上有片不大的胡杨林子。每年的秋天，林子里的胡杨叶儿黄了，金灿灿的一片，格外的好看。人们喜欢在秋日的黄昏去那里看日落——远处地平线上的日落。浑圆的、火红的太阳一点点地落下去，余晖把胡杨林照得更美了，每一片叶子上都像是被覆上金色的绒光。

这座城里的人有个共同守卫的秘密——别看这儿荒凉、闭塞，这里，是当年抗美援朝回来的战士们建下的秘密军事基地——用来发展航天事业。所以人们喜欢胡杨，喜欢用胡杨精神赞喻为这座城奉献着的人们——胡杨三千年不死，死了三千年不倒，倒了三千年不朽。

说话间服务员给每个人都斟上了“陇南春”。

蕴秀面有难色地说道：“萧老师，我，我不太会喝酒，我没喝过白的。”

“没事儿，大冷的天，喝点白酒暖和！老师们都在呢，不会让你喝多的，啊？骊珠就不用说了吧？爸妈酒量都好，你肯定差不了！其他几个也别推辞！今天咱们一起吃饭，你们该说什么说什么，别当着老师的面放不开！哎，骊珠你爸爸妈妈怎么样？替我向他们问好。他们走了萧老师可寂寞咯，都没人喝酒啦。”萧老师笑着说。

“怎么会，我这不是回来请你喝酒了吗？我爸妈都挺好的，他们也托我问你好。”骊珠忙说。

“来，咱们先喝第一个！我敬蕴秀！骊珠！”萧老师站起来举杯。大家赶忙都站起来，椅子哗啦啦的响了一阵儿。

“不不不，萧老师我们敬你！张老师，敬你！”蕴秀和骊珠抢着说。其他几个学生也慌忙端起杯子抢着敬二位老师。

萧老师摆摆手推让了一会儿，也就笑着把杯子里的酒干了。

“胜楠，江鹏，刘明，你们几个怎么样呀？初中时你们就和蕴秀她们俩玩得好，她们走的这两年联系多吗？”张老师笑眯眯地问。

“恩，有空就打电话，经常通信。”胜楠答道。

服务员又依次为大家斟酒。“我来吧。”胜楠从服务员手里接过酒，站起来说道。胜楠生着浓密的眉毛，一头短发看起来硬硬的。她皮肤较黑，抿着嘴唇，透出一股子倔强来。看她那双不大细腻的手，便知是从小在家里做惯了活儿的。

等她为张老师斟酒时，张老师说道：“胜楠呀，你可是我这么多年教书中遇到的最好的数学课代表了。再没有人比你做得好了。我现在带的那个班，做我课代表的那个小女孩儿可不认真了，唉，我真想你！”

大家都微笑起来。一同回忆起初中时胜楠做班里的数学课代表的情景。她在课程表中把数学课用彩色的笔涂出来，上课听得比谁都认真，下课了就一溜烟儿跑去老师办公室。布置的作业每天都用粉笔大大的抄写在黑板上，生怕大家忘了做。每天早晨还没到教室就能听见她的大嗓门儿，“交数学作业了！小组长快去收作业！”

待胜楠回到座位上，张老师执住她的手，望着大家道：“我们楠楠呀，什么都好。就是有一点不好。你这个数学成绩呀，是真差！怎么都没提高起来。”张老师咯咯笑着说。大家也都低了头嗤嗤地笑。胜楠红了脸，说一声“张老师我敬你。”竟自己一仰头干了一杯。

“咱们走第二个！”又是萧老师带头道。也是仰头一饮而尽。“哎，今天这酒，大家伙儿走的可有些慢了啊！别光顾着吃！咱们吃着喝着，聊着！”

这一会儿工夫炝锅鱼就吃完了，服务员撤下去，上了满桌子的火锅菜，给每个人把锅儿端上来——这也是小城里刚刚流行起来的新吃法，每个人桌前一个小锅，想吃什么就往自己锅里放什么，口味也是随个人，既方便又卫生。

“哎，咱们交叉进行啊！大家酒杯都端起来，喝起来嘛！每个人，都要敬一圈酒，啊！骊珠蕴秀我敬过了，来，刘明，我敬你！”萧老师夹了一筷子羊肉片子放进锅里，举杯向着刘明道。刘明马上立起来，说着：“不敢当不敢当，萧老师我先敬你！”仰着脖子把酒喝了。

“谁不知道咱们萧老师酒量好啊！我们萧老师可是猛男呐！”张老师和萧老师是老朋友了，两个人一在一起就相互劝酒相互打趣儿。

“不！萧老师不是猛男，是猛猛男！”萧老师说，“你们呐，都不知道！萧老师是现在老了，没有以前的酒量了。搁在以前！哼。你们这才几个小毛贼，随随便便把你们全喝趴下！”

“那是！当年咱们萧老师可不就是把人家小姑娘喝趴下了。”张老师笑着插嘴。

“咦？这是什么事情？”坐在张老师边儿上的胜楠悄悄问。

“这个让你们萧老师自己讲吧！”张老师笑得羊肉都捞不住了，只捂着嘴。

萧老师哼一声，不等大家问，半带着得意，开口讲道：“那还是早几年的事了。哪一级的孩子们毕业了请吃饭来着？萧老师在饭桌子上讲，哪个站出来和萧老师喝酒？你喝一个，我喝两个，你喝两个，我就喝四个！说罢还真有个小姑娘就站起来了，红着脸哗的就灌下去两杯！我一看，呦呵！了不得！当时那个杯子大呀！比这个可大多了！但说出去的话不能不算数呀，只好端起杯子来一口气喝了四个。萧老师喝了四个还是萧老师！再看那小姑娘，早醉到桌子底下去了！”说

罢萧老师抚掌大笑起来，学生们一行也哈哈的笑着。

“ 唉，现在啊，学生们心思都不在学习上了，在我萧老师课上干什么的都有！唉，我知道！咱们这个地方小，高中只有理科没有文科，大家就不把我的地理课当回事儿。小伙子给小姑娘传传纸条啦，小姑娘想想心事啦，都在我的课上！我回头写板书的当儿，学生们乱成什么样了！当我看不见！我就告诉他们，萧老师背后长了眼睛，你们干什么我一清二楚！ ” 萧老师吃了一大口毛肚儿，说道：“ 不过萧老师当了这么多年老师了！什么样的学生没见过？什么样的学生怕过？当年也有几个小毛贼，竟然敢约萧老师打架！哼！萧老师怕过谁？打就打！那天下午，我就按照他们约定的时间到胡杨林子里头去了。他们几个小毛贼一个也没敢露面！以后在我的课上不是都乖乖的，见了我恭恭敬敬地喊一声萧老师？你说是不是，江鹏？ ” 说着萧老师笑着看向江鹏。

江鹏长的浓眉大眼，结结实实，虽然脸上还有未脱的稚气，眉宇间也看的出几分英气了。他听了萧老师的话猛然间红了脸，低下头，讪讪地干笑了两声，搓着手，嗫嚅道：“ 那时候太不懂事，让萧老师费心了。萧老师我敬你！ ” 说罢赶忙干了一杯酒，抹抹嘴。

大家伙儿也都抿嘴窃窃地笑着，想起当年江鹏那桩有名的公案。

初中的时候，江鹏是班里顶调皮的学生，那天不知老师说了他什么，兴许是伤了他的自尊，他竟大吵大闹在班里和老师吵了起来。他像一头儿侬自尊，他竟大吵大闹在疯弨禪弢証

檀静雯个人公众号

“ ”

“ ”

“ ” “ ”

” “ ”

“ ”

“ ”

——

“ ” “ ”

农历六月廿六。今天是祁月大喜的日子。

早上六点半，祁月胡乱吃了点面包就匆匆赶去化妆，折腾了将近两小时才到家。新郎接亲的时间是 10 点 19，还有些时间，父母总有些事要交代。本来，公公婆婆那边选了 09 点 09 接亲的，也是因为这个，往后推迟了一个多小时。

祁月到了自己的房间，因为穿着婚纱不方便，干脆坐在了床中央。雪白的婚纱落在淡紫色的床上，配上无意形成的褶皱，像一片晕染的罗兰。闺蜜们都到客厅去了，这段时间属于她们母女二人。门刚关上，祁月就像小孩子一样，调皮地问：“妈，你看我今天漂亮不？”母亲笑而不语。祁月也笑了，笑中带一丝苦涩：她舍不得母亲，她明白母亲心里也难过。从小到大，祁月从来都是报喜不报忧。记得她还上高中的时候，在学校不小心从楼梯上摔了下来，腿刮破了，缝了好几针。晚上被父亲背回家的时候，祁月老远就看见巷口那个熟悉的身影，一个不安的身影。回到家，裤腿上的血迹清晰可见，祁月也看见，母亲的眼睛湿润了。母亲刚要说话，祁月便像平常一样调皮地、大声地说：“哎呀呀，让你担心了呢！我没事啦！你也不关心关心老爸，看来我该减肥了。”母亲一时说不出话来，看看祁月，又看看一旁喘得厉害的丈夫，才无奈地笑了。

因为早上起得太早，加上昨晚几乎没有睡着，化妆的时候祁月一直都是快快的，也就没心思细看自己的妆。现在坐在母亲身旁，她才拿起床头柜上的镜子，默默地看着即将出嫁的自己。这还是那个曾经依偎在母亲身旁的小公主吗？眉似水，鼻似峰，唇若朱丹，面如凝脂。这不是梦中伊人吗？她突然不安起来，想要在这张成熟

的面孔上找到自己的影子。祁月发现，自己睫毛下的瞳仁里，依稀还留着昨日的倒影，像是五年前，又像是十六岁时，或是更小。她今年 26 岁。十年前，母亲对正闹着别扭的祁月说：“看你这脾气，以后要什么样的老公才能治得了你！不然这对大眼睛早晚得哭丑了。”祁月没听懂，只管环着母亲的脖子，撒娇说：“我不要老公，我要妈妈。你哄哄我我就不哭了嘛！”21 岁那年秋天，祁月与男朋友，也就是今天将要接她过门的男人，低着头静静地走在公园里。男朋友突然唤了一声祁月的名字，祁月抬起头。他们都停住，祁月看见在他的眼睛里，有自己的影子。“月。”他顿了许久，她却不急，她只管看着他的眼睛里，自己的影子。“以后，不管什么时候，我们都这样在一起，好不好？我会保护你！……”他后来说了些什么祁月一点也没听

东西也好使，那里还有好多看景的地方。”双喜说的要停不下来了，好像以前没这么说过话，就不由自主地想再说两句。“梅梅、娟娟，你俩在学校的时候要懂礼貌，不能乱拿人家的东西，站有站样，坐有坐样，吃饭的时候要把饭吃完。”“你在外面见的多了，她们去哪见？吃饭的时候少说话。”他丈母娘正盯着他看，双喜也没觉得哪句话说错了，端着碗，朝嘴里刨了几口米饭，夹了块肉又不知该不该吃。算了，他顺手把夹好的肉送到小芹的碗里，小芹哄着轩轩：“来，好儿子，把这块肉也吃了。”轩轩挣着就要往下跑，怎么也不吃，把筷子在摔地上，把玩沙的铲子挥得带劲。双喜有些不高兴了，当时还抱在怀里不满周岁的爱笑的儿子，现在简直无法无天，他想把儿子拉回来，让他把筷子捡起来，他丈母娘说：“你别管他，让他玩，他难得想玩。”

让双喜觉得长脸的事好像也没有他想的那么长脸，应该带她们去那里看一看的，要风风光光地让她们去转转，不，应该叫“旅游”的，和那些老外一样，背着大包小包，脖子上还要挂着“相机”，这里也拍拍，那里也拍拍。双喜想着想着又不觉得难受了，但小芹吃饭的时候说他长胖了，这可真是冤枉他了。为了每个月固定给家里打钱，双喜每天都精打细算地过日子，简直比小媳妇还小媳妇，喝水都会长胖的确不是他的错。一双在废旧品堆捡来的运动鞋，他穿了两年了，捡来的时候还是八成新的呢，不过这事可不能和老婆说。书包、钢笔、铅笔、橡皮、作业本，双喜经常在超市里买一些文具，他算着老大该上四年级了，老二也上二年级了，小子才刚刚上幼儿园暂时不需要这些个，该给他买个机器人的。每次有人回国，他都会让老乡稍上这些带回老家去。偶尔，他也会用蹩脚的英语向售货员询问，买点营养品，这些也是一定要带回去的。孩子们是要好好学习的，孩子们是要长身体的，明天再打电话问问老大考了多少分。没活儿的时候，双喜就都在想这些事，想着小芹在家做着饭，想着门口的那几畦地里又种上了什么，想着村头的那个叫利生的傻子会不会吓到轩轩……

三年前的村里，几乎家家的劳力都出国了，她们说出国可以挣大钱的。住在村子前排的王敏英这样说，住在村子后排的桂美这样说，还有那些不在这个村的女人们也这样说。她们围着一盆待摘的韭菜时这样说，她们抱着不到一岁的娃娃时这样说，还有在地里拔草的时候，在地里种菜的时候，在地里打农药、撒化肥的时候。

也是三年前的冬天，双喜的丈母娘发现自家地里的白菜少了几棵，连着三天都在一畦地里少的，第四天她坐不住了，一大早她摸黑搬着矮板凳坐在地头看着菜，果然五点多的时候，她看到一个人偷偷跑进地里，弯腰就拔下了她辛辛苦苦种下的长得水嫩的白菜。“不要跑，”她喊着，“轩他奶，没有事没有事，是我呀。”王敏英笑着说，“你不要嚷嚷，我吃你点白菜说明我心里有你，你可千万不要说啊。”第二天，轩他奶便把被连根拔起的三棵白菜挂在村头，逢人便说这是王敏英偷的。她还觉得不解气，回家对双喜说：“我这辈子，还没受过这欺负，不就瞅着我没有儿子吗？你说我以前跟谁吵架输过？以前挣工分的时候，哪次不是我挣得最多？”双喜也不知该怎么回她，确实她有三个女儿，就是没能生个儿子，她觉得这辈子在村里都抬不起头了。好在她把小芹留在身边了，她有孙子了，应该是外孙的，轩轩这个宝贝疙瘩，她恨不得放在嘴里含着。也就是这样，双喜的这个儿子也不是双喜的了。他丈母娘原本该像疼儿子一样疼双喜的，可是她却像疼儿子一样的疼孙子了，疼得孙子跟儿子似的。

“双喜啊，你出国吧，你看大家都出去挣钱了，你也不能老在家待着。”白菜被偷的第三天，双喜丈母娘和小芹在吃饭桌上说，“去新加坡吧，交几万块钱劳务费就可以了，得买飞机票，你坐飞机去，啊，双喜你还能坐飞机，你去吧，轩轩是要上好学校的。”

护照上他的名字是叫陈家云的，因为小芹姓陈，小芹的父亲姓陈。可村里的人还是“双喜”“双喜”的叫他，他们觉得这名字喜庆，喜庆的就跟多叫几声也能沾上福气一样，大家都快忘了，他原来是姓倪的，叫倪双喜，和小芹结了婚也就住到了这个村，改了姓，也改了名。他的老家在西南边更偏远的穷得叮当响的村子里。他还记得十五年前，他从村里跑到了县城，没再回去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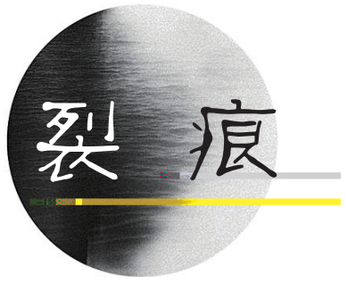

陶舟洋

一

那天的早晨和过去的许多个早晨一样。窗外的乌云密布，淅淅沥沥的小雨打在教室的窗户上，发出乒乒乓乓的响声，让筱筱感觉晴天似乎永远不会到来。

政治老师在讲台上手舞足蹈地讲着什么。筱筱听的不是很真切，她只关心这场已经连绵了近一个星期的雨何时才会结束。

“凯恩斯主义。”老师说。

“凯恩斯主义。”筱筱想。

“是一切的转折。”老师说。

筱筱翻开政治书，开始在上面画一只鹏鸟的图案。

“水击三千里，抟扶摇而上者九万里。”庄子对筱筱说。

“我听见了我的翅膀被压断的声音。”筱筱对庄子说。

“国家干预经济才能实现真正的经济动态平衡从而弥补资本主义本身的制度弊端来度过毁灭性的经济危机并启示我们开启市场经济而走上一条与传统国家计划迥异的全新发展模式这样的正确道路直到实现伟大的终极目标共产主义。”

“一切的转折需要干预。”筱筱说。

“什么才是正确的道路？ ”X 说。

老师并没有理会。

窗外的雨一直滴滴答答地下着，仿佛从筱筱出生时就没有停过。筱筱望着窗外，期盼着晴天。

二

老李还在等那个电话。

他一个人坐在门口破败的水泥台阶上，看着远处的夕阳一点点坠下地平线。他所居住的房子很有些年头了，墙壁上的裂纹蛇行到他的手上、脸上。他在和这所屋子一起慢慢变老。

老李一口一口抽着烟，默默望着远处的古塔出神。

“这座古塔到底什么时候才会倒呢？”老李想。

他已经这样望着它太久太久，久到已经记不清这座塔是否真正存在。

他猛烈地咳嗽了一阵，吐出一口浓痰。他的肺在咳嗽时剧烈地疼痛着。他想起了孙女临走时让他为病情考虑戒烟的再三叮嘱。

他感到内疚。

他感到空虚而无可奈何。

他吸了一口烟。

三

屋内 28 寸的老式熊猫电视响起了天气预报的声音。

老李丢掉手中的烟头进了屋，顺手关上了两扇木门。这两扇木门是他对整座老屋唯一中意的地方。这门虽然老旧，却透着一股厚重沉闷的木香，而且随着时间的延续，这股香气愈发的浓郁而怡人。只要不下雨，就不会为关上它们而烦恼。就像这几天一样。

老李缓缓地走着，经过一个堆满农具的房间进了卧室。那房间里还存放着过年时亲戚送来的几瓶“不错的”白酒。他舍不得喝。

“等他们回来再喝。”他想。

漫长的天气预报终于播报到了 D 镇明天的天气情况。似乎是个雨天。对庄稼人来说，在这么闷热的夏季里，雨天是个还算不错的日子，只是不要一直下下去就好。

“好久没下雨了。”老李想。

老李关上了电视，走向了自己的床。

时针指在晚上 7 点半。

四

筱筱在课桌的抽屉里发现了一个信封，可上面并没有署名。这是一件很奇怪的事情。

她径直走向垃圾桶，把它扔了进去。

“你不该这么做。”X 说。

“这不关你的事。”筱筱说。

“你太残忍。”X 说。

“那是他的事。”筱筱说。

“你并不讨厌他。”X 说。

“我知道。”筱筱说。

空荡荡的教室里忽然进来了第二个人。这个男生默默地走到垃圾桶旁，把白衬衫裹挟着的手臂伸进了满是秽物的垃圾桶中，取出了那个红色的信封。信封上有血一般的液体滴了下来。

“为什么？”男生说。

“我的翅膀断了。”筱筱说。

外面的雨依旧下个不停，教室里皎洁的灯光打在男生平静的脸上，泛出了柔和的颜色。他朝筱筱温柔地一笑。

“我听见了。”男生说。

“几点了？”筱筱说。

“5 点半。”男生说。

五

老李起床从不用闹钟，可每当老李看向墙上的挂钟时，时针和分针都听话地在表盘上组合成 5 点半的样子。

尽管房间里漆黑一片，可老李并不急着伸手去拉灯。他知道此时此刻是 5 点半，这就足够了。他只是躺着，他想听听外面飘零着的雨点打在窗户上发出的噼里啪啦的声音。那声音能让他无比真切的感受到自己还活着，生活还在继续。他喜欢这种声音。

“天气预报果然很准，照这样下去，这雨可能真的会下整整一个星期。”老李说。

房间里一片寂静。

老李无奈地笑了。他摇了摇头。

他想起了小孙女早已离开他，去往大城市许多年了，跟着她的父母生活而接受更好的教育。小孙女虽在真正意义上是老李已故的哥哥的孙女，可自从哥哥在小孙女年幼时乘鹤西去后，老李便肩负了这份深沉的爱。而老李自己呢？他确是个名副其实的光棍。有人曾经问老李为什么不娶老婆，老李的回答很简单：

“不一样是活着吗？”

六

筱筱看过很多很多的书，什么样的都有，可她的成绩却并不怎么好。这不是说她笨，相反，她实在是聪慧过人。也正是因了这份聪慧，筱筱很叛逆，她认为课本上教的简直是胡扯。

“欺骗。”筱筱说。

“可你总要学会在这个社会上生存下去，即使它肮脏无比。”X 说。

“生命因了自尊而伟大才能造就区别于这个社会的另一个理想世界去完成灵魂的救赎让上帝真正使我们获得彻底的拯救因此人生变得与肮脏平庸不一般才是一个人真正应该活着的状态。”

“这个社会真的黑暗到了让你绝望的地步了吗？”X 说。

“人人都罪孽深重。”上帝说。

“可你也说人人都该得到宽容。”X 说。

“上帝不是完美的。”筱筱说。

“那么上帝真的存在吗？”X 说。

“上帝确实存在。”筱筱说。

“那么上帝就一定完美。”X 说。

“上帝不完美，因为他创造了我们这些罪恶的人。”筱筱说。

“上帝是完美的。确实是他创造了我们，

可却是我们自己堕落进了恶。”X 说。

“上帝若是完美的，他不可能没有能力阻止这一切。”筱筱说。

“也许他有意让人们品尝罪恶。”X 说。

筱筱激动了。

“那也不该让那些贪婪、那些自私、那些淫欲、那些傲慢、那些懒惰、那些贪食、那些易怒、那些妒忌横行于世，你看看这个世界现在是什么样的！”

“也许……”

“够了！”

筱筱叫道。

“够了……”

七

老李每天吃过白粥伴咸菜的早饭之后，就喜欢坐在门口看着远方的古塔。在多数没有农活的日子里。

他就这么一个人在老房子的门口坐着，坐一个上午，坐一个下午，坐一个傍晚，然后看完天气预报，7 点半准时上床睡觉。

他的生活就是这么简单。

很多人会在这时与他聊上几句，问起他这种长久而又古怪的行为的背后的原因。

“我只想知道那座古塔什么时候会倒。”老李说。

“这就是爷爷你所追求的生命的意义吗？”小孙女说。

老李不懂什么叫做“生命的意义”。

“爷爷你活着就是为了看这座塔什么时候倒吗？”

老李笑了，这回他听懂了。

“也许吧。”

老李眯着眼睛眺望几百米外的古塔，他半盲的眼睛似乎看见古塔外壁上有一块白石粉正被微风缓缓剥落。

从老李回到家乡第一眼望见这座新建的古塔开始，他就感觉自己的魂被吸了进去，从此再也离不开这里。

八

放学时分的楼道是嘈杂的，学生们一放学便背起沉重的书包从教室中夺命而逃。打闹声、下课铃声、讲课声、广播声混合在一起，炸响着整个校园。

可筱筱的耳边却只萦绕着外面那雨点打在土地上发出的微弱的声响。那声音一滴滴敲在她头上，把她一下一下重重地钉进土里。这让她想起了翅膀断裂的那熟悉的感觉。

“现在，我连腿也没了。”筱筱说。

筱筱抬起头来，她看到了校门口无比拥挤的人潮。许多家长拿着伞来接送自己的孩子。

她想起了自己的母亲。那个为了她处处牺牲，处处为她着想，生怕自己的女儿受到半点伤害的慈祥的母亲。筱筱深知母亲深爱着自己，自己对母亲也是怀着由衷的感激的。

“可她从来没有真正地懂过我。”筱筱说。

和所有的母女一样，筱筱母女之间爆发过无数次激烈的争吵。筱筱厌恶母亲的自私、世俗、势利和无理，即便她知晓母亲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成为她唯一的女儿，可依旧无法真正从心底去原谅她的这些行为。

“我试图在每次事情发生之后去纠正她的那些世俗陋习，可她却还是一次次固执地错下去。”

“也许她是对的呢？”X 说。

“也许你是错的呢？”X 说。

“……”

“也许她是对的呢？”筱筱想。

外面的雨还在不停地下着。一只麻雀在不远处的操场上蹦跶着，它浑身的羽毛都被淋湿了，似乎是估计错了这场雨的威力，现在它怎么也飞不起来了。

筱筱没有注意到那只落地的麻雀，她的心中现在一片混乱。过往曾困惑着她的无数个问题如今一股脑交织在她的脑海中。

她，不知道答案。

她，头疼欲裂。

她，沉默着。

忽然一道惊雷划过。

筱筱眼前一震，顿时感觉整个世界都安静了。安静到只能听见空气急速流动的声音。不！那是翅膀煽动的声响，是被翅膀煽动的空气急速流转的声息！

“你看，翅膀！”庄子说。

“翅膀！我看见了！”筱筱欣喜若狂。她觉得浑身的血液一下子便凝滞了，它们被人狠狠地敲碎。它们流出了筱筱的身体。筱筱感觉整个身体都轻松了起来。

晚自习的铃声响了。筱筱拉紧了自己的书包。她向楼顶狂奔而去。

九

老李吃过午饭之后，又习惯性地搬出一只凳子，坐在门口眺望着远方的那座古塔。

雨还在下着，滴滴答答地响个不停。门口不时有行人经过，每个人都喋喋不休地抱怨着这夏雨的绵长。

“这雨下得好着哩！听着多舒服！”老李对他们喊道。

隔壁的老王是老李的熟人，听老李这么一吆喝，自己便也忍不住搭上一腔。

“嘿！你这老光棍！小日子过得还挺滋润哩！”

“老王！你别整天光棍光棍的喊个不停。光棍怎么不好了？做光棍开心着哩！”

“嘿！你这老光棍！”

可老王不知道，老李确实是打心眼里这么想来着。

自从从部队开往朝鲜战场的火车上跳下逃回 D 镇之后，老李一眼就看上小镇卖豆腐的女人喜鹊。两人也曾有过那么一段甜蜜的时光。可老李年轻时好吃懒做，游手好闲，没一份正经的工作，在赌场里出老千差点叫人砍了手，喜鹊便失望地离开了，嫁给了同镇另一位稳定的手艺人。在那之后，老李一度萎靡不振，整天喝酒吸烟度日，终于搞垮了自己的身体。

“可毕竟这些都是过去的事情了。”老李想。

现在的老李对一切早已释怀，他波澜不惊的心湖里似乎只有他那宝贝孙女才能泛起一点涟漪。

天渐渐暗了下来。远处的古塔里不知什么时候被人挂上了一盏孤灯，在昏暗的塔中闪着点点星火。

“五点半了。”

“该做晚饭了。”老李想。

他对时间的把握是如此精准。

十

雨滴滴答答地下着，打在学校顶层的天台上。一群浑身都被淋透的麻雀在天台上蹦蹦哒哒地跳着，似乎对这雨势估计错误的麻雀不只操场上的那一只。

筱筱蹲在天台上，仔细地观察着这群小生灵们，脸上露出了温和的笑容。

“瞧你们，多可怜。”筱筱说。

她缓缓地张开双臂，慢慢地移动到天台边缘。

“我感觉我就是一只鹏鸟。”筱筱说。

“我知道。”庄子说。

“我看见你的翅膀重生了。”庄子说。

风在筱筱的耳旁呼啸着，一阵迷乱之中。她听见了雨点打在自己翅膀上的声音，乒乒乓乓，那么响亮，和那敲打在教室窗户上的雨声是那么相似。筱筱抖了抖自己的羽毛，她看到了雨点滑落到地上击出了波纹，就像那从教室窗上滑落到土地上的雨点一样。

“你自由了。”X 说。

“我该走了。”X 说。

天台的门忽然开了，里面走出一个穿着

白衬衫的男生，筱筱转过身，认出了他。

他慢慢地走到筱筱面前。他看上去心情不错。

“你好。”男生说。

“你好。”筱筱说。

“需要我帮忙吗？”

筱筱由衷地笑了。

这是男生第一次看见筱筱笑。

“几点了？”筱筱说。

“7点半。”男生说。

“你要和我一起吗？”筱筱说。

男生也笑了，笑得很柔和、很温暖。

雨点打在两个人身上，好像阳光射穿了他们。男生发现筱筱水墨般的长发铺陈在她那洁白丰满的羽翼上，氤氲、氤氲……

“飞吧！”男生说。

“飞吧。”筱筱说。

十一

老李还在等那个电话。

可他心里明白那个电话是再也等不来了。

老李扔掉了手里的烟头。他走进老房子，从一个堆满农具的房间里取出了一瓶白酒。他将半扇因前段时间连绵阴雨而膨胀的桃木门费力地关上，便又如往常一般坐在门口眺望远方。

他端起酒杯，望着那座古塔。

夕阳打在他的脸上，好像一条条毛毛虫在他皮肤的沟壑中肆意爬行。前几天不知谁挂起的那盏孤灯已经慢慢暗淡了光泽，即使夜幕渐临也难以看出它存在的痕迹。

在某一时刻，老李似乎觉得自己就是那座古塔，他生命中的那最后一点希望之光也正在慢慢熄灭。

“可谁也不知道它什么时候才会倒，对吗，爷爷？”筱筱说。

老李低下头去，看着他可爱的小孙女，咧嘴笑了。

“对！”他说。

古塔在夜幕中静静地伫立着。

左露露

“ ，”

“所以说，我要和我男朋友分手！”

爱里菜坐在对面，以一种很悬的角度拿着手里的啤酒罐，气呼呼地说道。

——这已经是她这个月来不知道第几次这样说了。我无言以对，默默低头喝了口酒。

“怎么会有这样的人啊！每天都要打电话、从来不管我在干什么哎！而且，把我约出来吃饭，居然吃完就自己回去了！”

爱里菜指的，大概是两个星期前的周末她和男朋友那场糟糕的约会：据说两人一起在居酒屋吃了点东西以后，爱里菜说想要散步。可是另外一方却没有听出来“散步”的暗示意味，因为方向相反而在居酒屋前就分开了。

“我啊，最讨厌黏黏糊糊又笨到不行的男生了。”

“……这样啊。不过、那你们一开始怎么会交往呢？”

“啊，那还不是因为他一直喜欢我嘛……”

“这么说来、你是不喜欢他的咯？”

“嗯……嗯？不、不喜欢。嘿嘿。”

爱里菜的声音突然变得又低又含糊，还带上了奇怪的尾音。我数了数桌上的啤酒罐：爱里菜喝了三罐、我喝了四罐。

“喂喂、爱里菜。不能再喝了吧？”

“啊？什么？”

“我说啊……你别再喝了。”

“没事的，没事的啦……”

看着爱里菜像突然断线一样低下的脑袋和她那一头有些凌乱了的长发。我确认她是醉了。

其实上一分钟看起来还算清醒的啊。真像假的。

“爱里菜、起来。能起来吗？”

“什么啊……要走了吗……？”

我绕过去想把爱里菜扶起来，不过意识模糊的人的身体重得吓人。爱里菜几乎是拽着我瘫在我的身上。

——啊。这个。

因为醉酒而发红的脸颊上散落的是黑色的长发。长发也落在脖子上，把爱里菜还算纤细的脖子遮去了一半。

和颤动的眼睑一样、那里应该有动脉在跳动吧。

——要是现在杀死爱里菜的话会怎么样呢？

突然的，我这么想了。我伸出那只空闲的手，一点一点伸向爱里菜。手指穿过她的黑发。先是中指，然后是无名指，然后是食指。之间传来一点点属于爱里菜的温度。

啊，不过。要是没能掐死爱里菜、反而把她弄醒了怎么办。要是比力气的话，虽然我是男的，但是我可没有赢过爱里菜的自信啊。

“噗嗤”我笑出声来。

这样的我还想杀死爱里菜呢。

于是，我继续让醉了的爱里菜维持着挂在我身上的奇怪姿势。从口袋里掏出手机，打给了我社团里似乎和爱里菜关系比较好的小泽亚纪。

“所以说你周五的逻辑学是和藤原去喝酒了吗？”

人声鼎沸的食堂，我和池岛、如月端着自己的托盘找了张空桌。

“啊，是。点名了吗？”

“倒是没有。就是你会翘课挺稀奇的。”

如月“啪”的一声分开竹筷，倒弄起面前的拉面。

“看上她了吧？那家伙可是有男朋友的啊。怎么样？醉了吗？”

“醉了。”

“啊，她怎么回的家……”

“喂我说池岛，拓原不是那种人吧，是吧？”

我不置可否。池岛意味深长地笑了。如月则叹一口气，从盘子里夹起一只炸虾。

总不能说：什么都没有、不过我有一瞬间挺想杀了爱里菜的吧。

不过对于池岛这样没有女朋友的人来说，身高超过165公分、一头长发的爱里菜虽然不算个会打扮的美人，还有种来自小城镇的气息，但也是能接受的对象吧。

要不让他和爱里菜试试吧。说不定觉得和有男友的女孩子交往也不错呢。

不过看着池岛的脸和他面前煮得过头的拉面，我最终还是没说什么。

“下次要是点名，帮我到一下。”

爱里菜和我是一所大学的。我们专业不同，但是有相当数量的课一起上。我第一次注意到爱里菜是在一次社团联谊上。那时，既和我同班又和我同一个社团的小泽亚纪对我介绍：“这是我的朋友，藤原爱里菜。”

爱里菜颧骨略高的脸上突然露出带有一丝神经质的礼貌微笑。啊，对了。就是这样的。和喝醉的时候一样突然。上一秒还是一副扬起眉毛居高临下俯视的样子，下一秒就立刻变脸了。我对她打了招呼，她简单地说“你好”。然后我的目光时不时扫过她，她一边不断看着手机，一边端茶并摆放各种小食，期间还参与几乎所有话题的讨论。总之可能想展示

自己忙碌也没问题吧。联谊结束我们也没有交流、更没有互留联系方式。不过后来，再去上课的时候我就不得不注意到课堂上有这么个人存在了。毕竟她总是和亚纪坐在一起。再后来，我们又在几次社团聚会和亚纪那里的朋友聚会上见了几次，至于她怎么会有我的手机，我不得而知，也没有兴趣。

这学期最后一节法语课结束以后，爱里菜在教室门口等我。她斜肩背着一个皮质恶劣的红色单肩包。

“我说，一起去逛街吧。”

爱里菜歪着头，微微皱眉，右手挑起鬓发顺到耳后。虽然是冬天，我却觉得她似乎又晒黑了一点。

“啊？”

“年末了不是吗？”

“我的论文的 deadline 要到了啊。”

“什么时候？”

“二十三号。”

“那还有两周吧。我要买件衣服。”

“这是约会？”

“约会啊。”

爱里菜对我敷衍的一笑，随即边走边抱怨起“发尾分叉”、“天气太干燥了皮肤都起皮了”、“那种假正经的女孩子最讨厌了”之类了。

“你说，我要不要学着化妆啊？”

在和爱里菜一点也不搭调的少女系服装店里，爱里菜看着货架上一件米粉色的外套说着。

“哎？”

“化妆啊。月底我就 20 岁了。像那些女孩子都化妆的吧？”

“是哦。”

那些女孩，我觉得其中应该包括小泽亚纪。亚纪和爱里菜不同，爱里菜似乎来自海岛、肤色也比较黑，但是亚纪白皙娇小，茶色的短发发尾精致地弯曲着。

——你不是一直为自己不化妆骄傲的吗？我之前听出来的是这样。

“像我母后。是个模特哦。”

“哎？”母后？

爱里菜的手伸向另一件和她的肤色更不相衬的鲜蓝色毛衣。说实在的这是我这个男孩子最讨厌的风格，看上去过于廉价。

色沙发靠背上。

“我觉得自己从来没撒过娇。对母后。”

爱里菜的结语，宛如苦情电视剧里自怨自艾的可怜女主角在讲述悲惨身世一般。不过一说到“母后”这个词，她那轮廓毫不柔和的脸上显示出一丝故作的严肃。

“挺可惜的啊。这样的话。”

“所以要是嫁人的话啊、我，要找个能好好疼爱我的。没钱的是不行的吧。我可不想工作一辈子啊。”

“也是的吧。”

“你听说过吗、就是那种、被好好收着的感觉。”

噗。我又笑了。

“怎么？很可笑吗？”

“啊，不是不是。只是觉得你真的很想这样吧。”

“那是当然。”爱里菜有些得意。

“我的话就不行，‘收着'什么的，所以估计找不到女朋友吧。”

“那是因为你啊，是在父母疼爱下长大的吧。独生子真是好啊。”

“是——是——”

走出餐厅以后我们照例在车站分别。我的眼前浮现出我们去西餐厅之外的饮食店时，我偶尔问她要不要尝尝我的小菜，她嘴角向下，像是看到什么脏东西一样咧嘴摇头的场景。爱里菜从来不说正式的“再见”、一直只说“下次见”。我看着她远去的背影，想着要是哪一次她和我说了“下次见”，就永远消失了，再也不能见到了就好了。但是真遗憾啊，每次爱里菜的那张脸，都会再出现在我眼前。

啊，对了。爱里菜。

你一定是绝对、永远也得不到你想要的那种爱的啊。

因为你是个无聊透顶的人。

不过，就像知道这件事的，你身边的每一个人一样。真相什么的我才不会告诉你呢。因为我可不想也变成你那样无聊透顶的人哦。

离圣诞节还有两天，我如期上交了自己的论文。

连续熬了几个晚上，爱里菜说要见面我也都推掉了。不过我说不上自己是不是觉得可惜。要说可惜，和爱里菜在一起也没有什么感觉，要说不可惜，坐在电脑前写论文也不能算什么趣事吧。不过对自己考虑这么多，就太不解风情了。

其实爱里菜不在，我也真的是能自得其乐的。不，我觉得没有人能一直自得其乐。人都是有时候能自得其乐，有时候不能。但是能不能，乐或者不，想这样或者那样，恐怕自己都弄不清楚。弄清楚了的时候一定就已经过时了。所以都没什么区别吧。

我放松了全身的肌肉躺在床上乱成一团的被子上，看着天花板的灯给爱里菜打了电话。问她能不能出来。

“嗯……可以。”

“啊，那就好。”

“那么……做些什么呢？”

“是啊。做些什么好呢？吃饭吗？”

“你有预定圣诞餐厅吗？”

“……呃，没有。”

“唉……那怎么办呢？”

“也对啊……现在哪里都很紧张吧。啊，对了。”

我突然反应过来现在是圣诞期间，而且我的论文上交这个学期也就结束了。难道说，分手了？

“什么？”

“……你没有约吗？”

“哼。前天啊，终于把那个人甩掉了。”

“啊，是吗？没被纠缠吗？”

我猜爱里菜一定想听我这么问。

“纠缠又怎么样？我现在是自由人了。”

——你不是自由人的时候也没怎么样吧。抱怨着不分场合的电话、糟糕的约会、不够贵重的礼物、还要帮这帮那、不想有第二个弟弟什么的。对着另一个男人。

“那就没关系了。可是做些什么呢？”

“……要不，喝酒吧。买点啤酒。到我家。”

“哎？”

“下酒菜就我来买吧。”

“不。我顺道一起买了好了。”

“那个？爱里菜吗？我是拓原。”

我的左右手分别拿着啤酒和便利店买来的下酒菜，艰难地按了下门铃。虽然是第一次来，但是爱里菜租住的公寓并不难找，只是走廊上冷风飕飕，我裹着围巾，还是觉得鼻尖发麻。

“是——来了。”

爱里菜打开了门。今天她穿着我从未见过的灰色紧身毛衣和黑色牛仔裤，站在门口背着光看过去，她那远看十分普通的身材竟然流露出一种紧实的肉感。

“进来吧。”爱里菜接过我手里的下酒菜，把替换的拖鞋踢给我。关上我身后的门。

爱里菜的房间里有一种不算香的特殊味道，但是也不算讨厌。怎么说，这种味道大概只是单纯说明有女性在这里居住。

房间收拾得还算干净，但是摆设不论颜色还是款式都不搭调。

“要帮忙吗？”

“没什么，可以的话把那边的盘子拿出来。”

“好的。”

靠近看才发现，今天她描了眼线。很淡，怎么都不会出错的那种。

然后时钟指向十点三刻的时候，我为爱里菜开了第五罐啤酒。爱里菜醉了。

这次又是我要把醉酒的爱里菜扶起来。不过这次不一样的吧。不一样的。

被我拉住的爱里菜，黑发在灯光下还算有光泽、没有涂抹颜色的嘴唇，也还能让人想到亲吻、虽然身高算高骨架又结实，但是露出的腕关节也还算纤细、身上洗衣剂的味道也还能让人感觉到是干净的、因为喝醉而发烫的身体，也还能说着“我还活着”。

啊，那么，就做吧。

一喝就醉的女人，把男人带到自己家里喝酒，是什么意思。就算我是个没有经验的笨蛋也是知道的。

我可不是不解风情的人对吧。

这一定是爱里菜期望的事情吧。

可怜的女人。

赤裸着身体在爱里菜的床上睡去之前，我感觉到连续通宵赶论文的疲惫一起向我袭来。模模糊糊看着爱里菜家模式的天花板，违和感让我突然很想笑。我可不会像个疯子那样大笑的。但是我真的很想笑出声来。呵呵或者哈哈。我和这个无聊透顶什么都不配得到的女孩子做了。我和爱里菜一定很相配吧。我是男人，不会在乎什么第一次。不过我坠入梦乡之前看到了一副图景。草地和天空。我觉得那是一个少女看到的景象。又戏剧化又无聊的自我满足对吧。但是。

但是我说啊。要是我的第一次是和你做的就好了。

能遇到你的时候的我。那个时候的我一定是透明的吧。

哈哈。

“早上好。”

“好。”

“……我说，你有做好避孕吗？”

“呃，有的。”

“哦。那就好。”

爱里菜已经起来了，正坐在床脚，面无表情地拉上黑色的紧身丝袜。

“吃早饭吗？”

“……可以吗？”

“我看看冰箱。”

“恩。”

“只有面包和牛奶。”

“啊，那个可以的。”

“但是我不行。那些是我买来当宵夜的。早餐我不吃甜的，难受。”

“我一般吃甜的的。”

“是啊——一定是这样的吧。”

“为什么？”

爱里菜笑了。说实话，那是我所见过的，爱里菜的笑容里最为动人的一次。她皱着眉头支起了下巴，毫不烦恼地歪了歪嘴角。从鼻子里轻轻出气。

“因为我不是说过了吗？小秋喜欢的就一定是我讨厌的，我喜欢的就一定是小秋讨厌的啊……”

那也是爱里菜唯一一次叫我的名字。

月底，爱里菜的二十岁生日如期而至。爱里菜的生日聚会在一家小西餐厅，她那边的朋友有小泽亚纪，还有几个我面熟的女孩子。我这里，除了我以外，池岛和如月也受到了邀请。上次，我对他们坦白自己和爱里菜做了，不过是她喝醉了。

“啊，那也不错啊。拓原你终于不是处男了哈哈。”

“嘛，反正藤原那人，平时看上去也有点醉。”

“是吗？”

池岛耸了耸肩，如月无奈地撇了撇嘴。

我准备送给爱里菜的礼物是棕色的隐形眼镜。网路上订购的。是我讨厌的东西，但是又是我喜欢的颜色。我觉得这样送给爱里菜的话刚刚好。留心这些细节，恐怕是我的优点。

“谢谢。”

爱里菜没有看我，也没有露出笑容。我注意到她的右手食指上有一枚与她肤色完全不相配的、小小的淡蓝色宝石戒指。

“这个？”我尽量露出善意地微笑，显示出感兴趣的样子。

“礼物。母后送的。”

“很漂亮呢。这个戒指。”

“谢谢。”

不过这一次可能是我猜错了吧。爱里菜没有为此高兴起来。怎么说呢，有的时候对态度的选择还真是困难啊。

——但是都做过了，就这样我也没有损失。我为自己污秽的想法，感到微妙的一丝愉悦。

结果呢，大概是爱里菜没有想到的吧。在她生日会的那天，我收到了小泽亚纪的告白。

主角离开后，只有两人的餐厅的角落。女孩子为了宴会准备的漂亮的裙子和精致的妆容，还有有些昏暗的灯光和宴席散去的时候那种微微疲惫和伤感的氛围。真是适合告白的场合啊。

“那个……，拓原君。我……一直很喜欢你。”

噗嗤。啊，这种时候一定要忍住只能在心里笑啦。虽然真的好想问一句“真的吗？”，但是绝对不能这样，被女孩子记恨这种事情也太无聊了吧。

“……啊，这样啊……”

这场告白从头到尾都没有提到爱里菜一次。真是的，我还以为看起来像小泽这样的女孩子，起码也要双眼含泪善解人意地说一句：“虽然我知道拓原君应该是喜欢爱里菜吧……”

啊，不对。这样一来就变成“虽然我知道拓原君应该是喜欢爱里菜吧但是我还是喜欢你”，或者，“虽然我知道爱里菜也喜欢拓原君但是我还是喜欢你”。无论怎么看都是更加糟糕的展开啊。

原来亚纪还是一个聪明的女孩子啊。爱里菜对你，就像是爱里菜的弟弟对于爱里菜一样吧。

虽然我很感动哦，亚纪，不过你一定能找到比我更好的人的。

才不是呢。

是因为“女人也不过如此嘛”。

冬去春来。意识到的时候已经几个月没再见到爱里菜。学期开始又即将结束。这次没有和爱里菜一起上的课了。小泽看见我总是不打招呼，不过我依然面带微笑。池岛和如月和我的关系仍然不错。池岛终于有了女朋友，如月的话，其实一直在和一位学弟交往。

我偶尔会自己去甜食店吃东西。发现也能喝咖啡的地方，在那里坐着的时候，觉得这家店可比我的小公寓地道多了。

我突然想到爱里菜会不会也喜欢这家店呢？不，没可能的吧，因为爱里菜说过，我喜欢的东西就是她讨厌的东西啊。

不过，正因为如此我是不是有必要把爱里菜约到这家店来呢？来检验下吧，爱里菜，这句话到底有没有错。

但是现在的我可约不出爱里菜了呀。因为呢，爱里菜恋爱了。

在春天里和我擦肩而过的爱里菜，穿着漂亮的藏蓝色连衣裙，修剪了头发，围着一条茶色的围巾。

不过你还是爱里菜就对了。

是什么也得不到的无聊透顶的爱里菜。是和我相配的女孩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生活之外

谢谢！读完了所有 11 篇小说的你们，在一定程度上，你们已经是我们心中的“ 理想读者 ”了，纳博科夫曾经描述过作家和读者的关系，他说优秀作家的写作就像在那无路可循的山坡上攀援，“ 当他登上山顶，迎风而立，你猜他在那里遇见了谁？是气喘吁吁而又兴高采烈的读者，两人自然而然地拥抱起来了。如果这本书永垂不朽，他们就永不分离。”多么美好！作为编者，我们也希望加入这个拥抱的群体……但首先，我们要感谢也在攀登山峰的读者，在纸质阅读已经无可挽回地走向没落之路时，能读完这么一本还有很多幼稚之处的小说专刊，那还有什么说的呢？你，值得我们的感谢……

在班级 QQ 群里，我一直把 2013 级汉语言文学专业两个班称为“ 宇宙第一好班级 ”以及“ 宇宙并列第一好班级 ”，其中当然有玩笑的成分，但是在我心里，这两个班真的是好班级的代表，聪明、勤奋、好学、团结……还都那么能写。所以，当我心里冒出来要给他们出一个小说专辑的想法之后，虽然几次压抑下去，但最终那个想法还是燎原起来而无法阻止了，因为在我看来，这是告诉大家好的专业班级是什么样子的最好的形式，这也是我们出这个专刊的主要原因。当你看到这本杂志的时候，请客观地对我的想法表示赞成。

好了，我们正经点来谈谈这些小说。

在看完这些小说之后，你可能有和我一样的感受，这些小说放在一起，对于一个大学班级来说，在风格上已经显得非常多姿多彩，甚至都有点旁逸斜出了，和校园小说普遍性的青春、爱情和自我的主题不一样，这一组小说没有一个一体化的、一眼可见的风格，对，这就是罗素语曰“ 参差多态乃幸福之本源 ”，我喜欢的王小波引用了它并做了延伸，对于小说以及小说的读者而言，这句话再合适不过了。

但是，为了便于对这些小说进行某种探究，我们还是不得已进行了一个分类，在我看来，这些小说大致可以分成四种：文化小说、问题小说、生活小说和现代小说，请注意这个分类不是在一个逻辑层面上，而是在某种特征上。四种，多好，就像弗莱喜欢把叙事模式比喻成春夏秋冬一样，我们的四种分类，似乎也进入了某种自然的完美律动之中……

汤颖的小说选了两篇，她来自常州。读完她的两篇小说，不知道你会否产生这样的想象：在常州某个青石板路的小巷里，我们看见某个许先生在他的南货铺轻轻拨打着算盘，傻子走进来坐在南货铺的门槛上，然后两人有一搭没一搭地说着话……而在南货铺拐弯过去的一个院子，玉秀姨婆神色黯然，她在听一个小女孩的诵读：馨香盈怀袖，路远莫致之。此物何足贵？但感别经时……如果说故事是一种时间的流动的话，这样的小说不仅有时间的流动，你还能看见时间在空间里逐渐凝固，在凝固的过程中，文化就变成一个一个的符号，紧紧地附着在了那些人物身上，它们缠绕在一起，难以分开，你不知道是故事里呈现出了文化，还是文化创造出了故事。大概汪曾祺就是这样写出了他的高邮，鲁敏就是这样写出了她的东台，希望汤颖就这样写出她的常州。

“ 故乡 ”作为文化符号的累积由来已久，还有一种符号历史和它一样悠长，那就是身份，穿着“ 长衫 ”、“ 道袍 ”和“ 僧衣 ”的人，对于中国文化来说，仿佛有着格外的意义。徐蕾钧的小说主人公是一个小和尚，他的心灵对手则是一个娇美的女鲛人，他们互相追问“ 人生的长度 ”，答案也从“ 在几十年之间 ”到“ 一息之间 ”，最后回到了“ 你我之间 ”这样的终点，这颇有点“ 看山是山 ”似的三重境界，但我更喜欢的是其中那种人间的落寞，它使这篇短小说构成了一个不仅仅是禅的艺术之场。

如果说汤颖和徐蕾钧小说的重心在制造某种飘扬于现实上空的“ 气氛 ”，那么李笑、张英芝的问题小说则紧紧地渗入了现实的骨髓，撕开了我们这个社会的疼痛和苦涩。就我的阅读经验来说，这个年纪的孩子虽然被贴上了不少自我化的标签，但她们从来就不缺乏关注现实的勇气，所以在她们的笔下，我们看到了各种现实问题的暴露，李笑和张英芝的小说只是其中的代表。但是现实主义作品的代价在于，很多作品因为一头扎入了现实而被眼前的东西所淹没，失去了与现实的合理距离，这一段“ 距离 ”很重要，它也许就是决定作品文学性的高低，乃至作品有没有文学性的关键。正是在这一点上，这两篇小说和其他作品拉开了差距。李笑小说的精彩之处在于超越了纯粹道德化的批判，而向着人性的深处前行，把一个校园性侵事件扩张开来，延展到每一个与故事有关的个体内心状态，写得勇敢而大气；相对来说，张英芝的小说更倾向于构建一个对社会的伦理质问，小说所表现的不仅是校园暴力，还有对我们这个社会机制和良心的层层剥开，也是在这个多层次的结构中，小说的叙事掌控能力得到了一定的考验。当然，我还是希望关注现实和文学的读者们，能够在这两篇小说中找到那个不算神秘的“ 距离 ”，有了这个距离，作者才从现实中超脱出来，并把一个新闻故事变成了小说。

第三类小说的日常生活特征如此明显，它们避开了李笑和张英芝小说中的社会性焦点事件，直接把自己的生活经历转化成文字，所以，在陈天航和檀静雯的创作谈中都提及，几乎小说的每个情节都是他们的亲身经历以及回忆。这种类自叙传的作品因为沉淀了作者的人生，所以有很多生动的人物和故事流动在其中，比如《方正湖》中那个还不成熟但正在走向自我的陈干禄，这个小男生就是曾经的我们，每天和教导主任或者班主任进行各种捉迷藏似的战斗，有各种各样的想法，但最终都被“ 为了你好 ”的父母亲扭到了另一条路上，那时我们对世界无能为力，那时我们的世界就是那个方正湖；《秋思》中的萧老师，在喝酒的时候你可以看到和在讲台上不同的另一个他，在饭桌上他还在努力控制场面，但那些琐碎、啰嗦乃至失态的举动，却让我们感到了一种真实和亲切，当然，还让我们感觉到了一种淡淡的忧伤……也许从另一个角度来说，这种感受来自于我们开始摆脱中学生陈干禄的方正湖而拥有了大学生蕴秀的世界吧。

生活小说的力量来自日常生活的生动，但仅有生动是不够的，就像李笑、张英芝的小说仅有事件是不够的一样，生活小说也要找到走向审美化的桥梁，陈天航创造了方正湖的隐喻，檀静雯则想借鉴于白先勇，这种形式意识在杨凤珠和丁艳利的小说中表现得

更加突出。《母亲，送我出嫁》写女孩祁月在婚礼之前的短暂一刻与妈妈告别，母亲的叮嘱和女儿的依恋是我们能想象的主题，在情感最浓烈的时候，突然作者把镜头往后一推，近景一下切换到远景，整个情感基调就这样反转了，小说也因此完成了它的形式；《双喜》写双喜出国三年打工回家了，他感觉到了温暖，还有一点隐隐的隔阂，于是他想起三年前来，也于是，小说开始形成一个时间的框架：它像一个水平侧放着的圆锥型透视容器，这一端是宽幅的现在，然后时间进入到三年前的小片段，然后时间继续迅速向前，双喜回到了十五年前他见到小芹的那一瞬。我们看到了一支时间之箭向过去射出，它穿透了层层虚化的年轮，去往了那记忆开始——也是故事结束的地方，多么有趣的故事，它是有形状的。真的，即使是散漫的生活小说，也应该是有形状的，这个“形状”，就是生活走向审美的桥梁。

在我看来，陶舟洋和左露露写出的是两种不一样的现代小说。陶舟洋的《裂痕》接近于徐星和刘索拉的先锋小说，主人公是叛逆的，她的内心充满了与世界的意义对抗，小说散布着无标点句式段落，以及“去故事”的情节空白，它们共同指引我们进入到现代主义的“反抗性”中，作品采用了双棱镜交叉体的写作方式，形成了在筱筱和爷爷之间的“对称”框架，这种对称在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复调”和哈贝马斯的“对话”之间摆动，虽然“孤独感”依然弥漫到小说最后，但是我看到，作为一个年轻人的作者还是略略地回到了那种“和解”里；《空镜头》写得特立独行，像我这样喜欢村上春树的人，看到这样的作品不禁一阵惊喜，不仅诧异于作者竟然能够如此贴切地用语气词和谦辞建构出一种日式语境，还诧异于那种虚无感逐渐渗透的力度，当“我”想象自己把手指按在爱里菜的动脉上会怎么样，然后又嗤笑起自己的无能来，我们就能理解这两个人那糟糕和不按逻辑进行的交往进程，当然，最后一切都无疾而终，小说的题目叫“空镜头”，很贴切的“空幻感”。在卡夫卡和马尔克斯等作家的引领下，现代主义融汇了各种不可能，虽然其核心主题恒定甚至略显单一，但是其想象力却无比丰富没有边界，就这点而言，陶舟洋和左露露的小说给我们提供了佐证。

小说是人生之外的另一个世界，它可能和作者的思想性格紧密相连，也可能是和作者毫无交集的虚构，读小说的乐趣，有时就像一种猜谜游戏，答案不是最重要的，最重要的是那种游戏所带来的愉悦感，所以，读小说也许是快乐人生的主要方式之一，这，大概是我们这篇评论最重要的结论了。

感谢文学院刘顺院长和张映光教授，从我们的想法开始一直到专刊出版，刘顺院长给予了持续的支持；张映光教授对整篇杂志进行了仔细的审稿，让我们的杂志变得更加的轻盈。

感谢整个暑假都在精心编排的特约编辑耿媛，她是这本专刊中唯一不是来自于13级汉语言文学系的团队成员，她来自14级汉语言文学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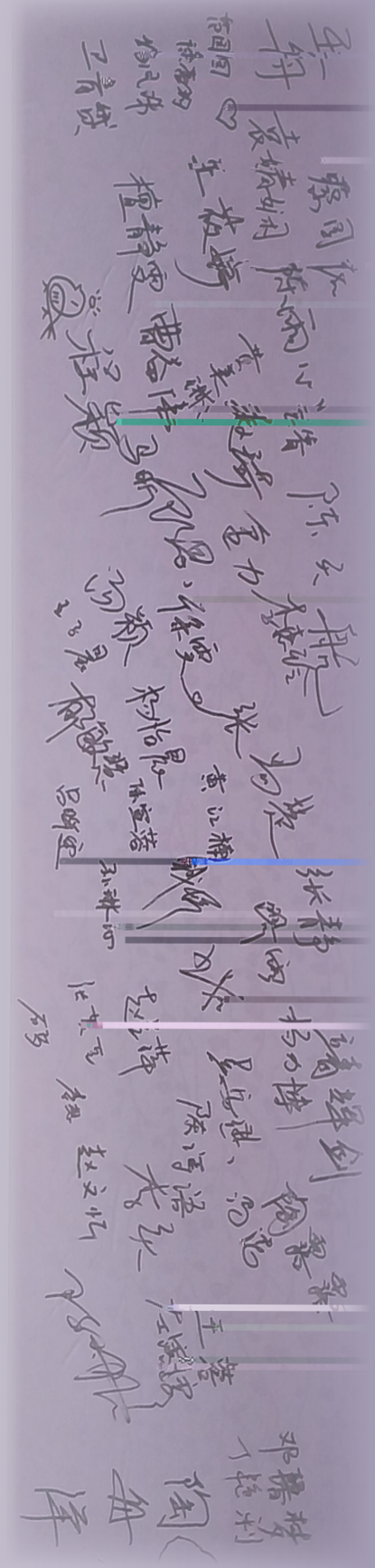
感谢本专刊所有的作者，希望大家因为她（他）们的作品而记住她（他）们。很遗憾的是，因为种种原因，还有一些同学的作品不能入选，靖辉剑、黄陈华、袁静娴、程颖、赵兰萍、王莜婷、李想、赵文忻、郁敏慧、王景、贾伟俊、王舟……你们的作品各有风格，读你们的作品让我好像看到了文字背后隐藏着的你们的生动身影，请你们，以及2013级汉语言文学系的所有同学们，继续写……写出美丽的文字和人生。